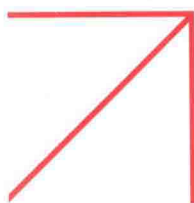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保险学
“十二五”规划教材

保险学
系列教材

社会保险学

Social Insurance



主 审 赵福春
主 编 李丞北
副主编 秦玲玲 张 杰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保险学

“十二五”规划教材

社会 保 险 学

主 审 赵福春

主 编 李丞北

副主编 秦玲玲 张 杰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丁 芊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陈晓川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保险学 (Shehui Baoxianxue) / 李丞北主编. —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4. 8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保险学 “十二五” 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049 - 7550 - 8

I. ①社… II. ①李… III. ①社会保险—保险学—教材 IV. ①F840. 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9809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85 毫米 × 260 毫米

印张 13.5

字数 300 千

版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0.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7550 - 8/F. 7110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前 言

中国的社会保障制度改革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社会保险作为社会保障制度的核心内容，备受社会各界的关注。为了应对日益严峻的老龄化现象，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等一系列社会问题，中国的城乡养老保险制度全面建立起来，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日益深化，《工伤保险条例》也已经作出了新的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于2011年7月1日起施行，它为我国社会保险制度指明了发展方向，标志着我国社会保险制度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十二五”开篇之年，我国也加大了社会保险改革的步伐，加快了社会保险改革的节奏，很多问题被广泛而深入地讨论，如养老保险“双轨制”改革问题，一些新政策新措施不断推出。国际上，许多国家的社会保险制度都呈现出新的动向，如美国医疗保险改革。

本教材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编写的，目的在于及时宣传社会保险的最新变化，准确解读法规的最新修订内容，并介绍风险管理的基本知识。

本教材重点介绍社会保险的基础理论与实务，讲解社会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本教材的特点是紧握时代脉搏，讲解最新知识与法规，同时兼顾基础知识的介绍。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引入大量案例，增强了教材的趣味性和可读性。

本教材既可以作为高职高专、应用型本科的教学用书，也可以作为保险从业人员与对保险知识有兴趣的人员的自学用书。

本教材共分十一章，第一章、第五章、第七章、第十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李丞北编写，第二章、第四章、第九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秦玲玲编写，第三章、第八章、第十一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张杰编写，第六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赵世秀编写。全书由李丞北负责总纂，部分章节资料由中央财经大学宋典典提供。哈尔滨金融学院赵福春教授任本教材的主审。在此，谨对上述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还要感谢中国金融出版社为本教材的出版提供的各项便利。感谢编辑同志，是你们的辛勤工作才使得本教材得以顺利出版。

在编写过程中，本教材的每一章都力图体现理论的深度和最新的社会保险动态，但是由于编者水平所限，本教材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4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保险制度	1
第一节 社会保险概述	2
一、社会风险与社会保障	2
二、社会保险的概念	3
三、社会保险的特征	4
四、社会保险的基本原则	6
五、社会保险的功能	9
第二节 社会保险和其他类似经济行为的比较	10
一、社会保险与商业人身保险	10
二、社会保险与社会保障	11
三、社会保险与储蓄	12
第三节 社会保险的结构和类型	12
一、社会保险的结构	12
二、社会保险的类型	13
三、我国社会保险的种类	16
本章小结	18
课后习题	19
第二章 社会保险的基本理论	21
第一节 社会保险产生的理论基础	22
一、福利经济学	22
二、福利国家理论	23
三、凯恩斯的政府干预理论	24
四、贝弗里奇报告	26
第二节 社会保险制度的经济效应	26
一、社会保险对储蓄的影响	27
二、社会保险对收入再分配的影响	27
三、社会保险对劳动供求与流动的影响	28

四、社会保险对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29
第三节 社会保险制度的社会效应·····	30
一、社会保险对社会秩序稳定的影响·····	30
二、社会保险对社会精神文明进步的影响·····	31
三、社会保险与逆选择行为·····	31
本章小结·····	32
课后习题·····	32
第三章 社会保险的历史演变·····	35
第一节 社会保险产生的基础·····	36
一、社会保险产生的客观条件·····	36
二、社会保险产生的主观条件·····	38
第二节 社会保险的产生与发展·····	39
一、萌芽阶段·····	39
二、创建阶段·····	40
三、发展阶段·····	40
四、改革阶段·····	41
第三节 我国社会保险的发展状况·····	43
一、创建和调整阶段·····	43
二、停滞阶段·····	44
三、改革与发展阶段·····	45
本章小结·····	50
课后习题·····	50
第四章 社会保险管理·····	53
第一节 社会保险管理的含义及必要性·····	54
第二节 社会保险管理的主要内容·····	55
一、社会保险的行政管理·····	55
二、社会保险的业务管理·····	56
三、社会保险的基金管理·····	57
第三节 社会保险管理的模式·····	58
一、统一管理模式·····	58
二、分散管理模式·····	58
三、统分结合管理模式·····	59

第四节 我国社会保险管理体制	59
一、我国社会保险管理制度的历史沿革	59
二、社会保险管理面临的问题和未来展望	62
本章小结	64
课后习题	64
第五章 社会保险基金	67
第一节 社会保险基金概述	68
一、社会保险基金的概念	68
二、社会保险基金的构成	69
三、社会保险基金的特点	70
四、建立社会保险基金的意义	72
第二节 社会保险基金筹集的渠道	73
一、社会保险基金的来源	73
二、社会保险基金筹集的原则	75
三、社会保险筹资的具体形式及模式	77
第三节 社会保险基金的投资	78
一、社会保险基金投资的基本原则	78
二、社会保险基金投资的结构和方向	80
第四节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81
一、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原则	81
二、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手段	82
三、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组织结构	83
四、我国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84
本章小结	87
课后习题	87
第六章 社会养老保险	90
第一节 养老保险概述	91
一、养老保险的含义	91
二、养老保险的特征	92
三、养老保险的功能	93
第二节 国外养老保险制度模式	93
一、国外养老保险制度类型	93



二、国外典型养老保险制度简介	95
第三节 我国养老保险制度	98
一、我国养老保险制度概述	98
二、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99
三、我国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103
四、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104
五、我国港澳台地区的养老保险制度	107
本章小结	116
课后习题	117
第七章 医疗保险	120
第一节 医疗保险概述	121
一、医疗保险的概念	121
二、医疗保险的特点	121
三、医疗保险制度的功能	122
四、医疗保险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124
第二节 医疗保险制度的内容	127
一、医疗保险制度的模式	127
二、医疗保险基金的筹集	128
三、医疗保险的给付	130
第三节 我国医疗保险制度	132
一、我国医疗保险现状	132
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33
三、城乡医疗救助体系	135
四、补充医疗保险制度	137
五、城镇居民医疗保险	137
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	139
本章小结	140
课后习题	140
第八章 失业保险	144
第一节 失业保险概述	145
一、失业	145
二、失业保险的概念	148

三、失业保险制度的特点	148
四、失业保险制度的类型	149
第二节 失业保险制度的基本内容	149
一、失业保险的覆盖范围	150
二、失业保险对象的资格规定	150
三、失业保险的给付	151
四、失业保险资金的筹集	153
五、失业保险的管理体制	154
第三节 我国失业保险制度	155
一、我国失业保险的现状	155
二、我国失业保险制度的基本内容	156
本章小结	158
课后习题	158
第九章 工伤保险	162
第一节 工伤保险概述	163
一、工伤与工伤保险的概念	163
二、工伤保险的特点和意义	165
三、工伤保险的设计原则	166
第二节 工伤保险基金筹集	167
一、工伤保险基金的筹集原则	167
二、工伤保险基金的来源	168
三、国外工伤保险基金筹集模式	169
四、国内工伤保险基金筹集模式	169
第三节 我国工伤保险制度	170
一、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和工伤认定	170
二、劳动能力鉴定和伤残鉴定	171
三、工伤保险基金和费率	173
四、工伤保险待遇	173
本章小结	175
课后习题	175
第十章 生育保险	178
第一节 生育保险概述	179



一、生育保险基础理论	179
二、生育保险的概念和特点	181
三、生育保险的功能	182
第二节 生育保险制度的基本内容	182
一、生育保险的保障范围和享受生育保险的资格条件	182
二、生育保险的待遇	183
第三节 我国生育保险制度建立与改革历程	186
一、生育保险制度的建立	186
二、生育保险制度的调整	187
三、生育保险制度的改革	187
本章小结	189
课后习题	189
 第十一章 社会保险与社会保障体系	191
第一节 社会保障体系	192
第二节 社会救助	194
一、社会救助的内涵	194
二、社会救助的特点	195
三、社会救助建立的基本原则	196
四、社会救助的分类	197
第三节 社会福利	197
一、社会福利的内涵	197
二、社会福利的特征	198
三、社会福利的分类	199
四、我国的社会福利制度	199
本章小结	203
课后习题	203
 参考文献	206

第一章

社会保险制度

【学习目标】

掌握社会保险的概念、特征及其功能；重点掌握社会保险与相关制度的比较；掌握社会保险的结构和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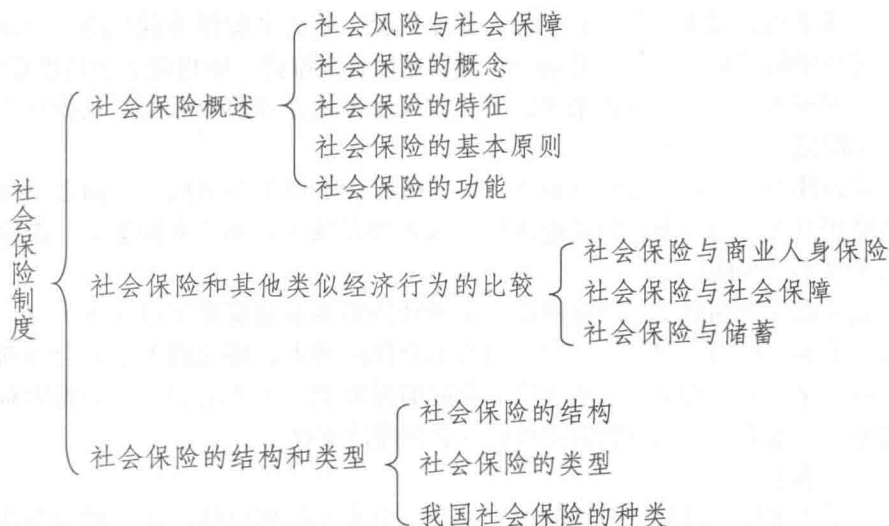
【学习重点与难点】

社会风险的含义及种类；社会保险与相关制度的比较。

【关键术语】

社会风险 社会保险 商业保险 储蓄

【本章知识结构】



【案例引入】

李某 2008 年 7 月大学毕业后到国有企业性质的 A 公司工作。A 公司经济效益很好，员工工资水平较高，2008 年又参加了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为所有员工按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费，因此李某对自己的工作一直比较满意。但天有不测风云，2010 年 3 月初，李某因患上了一场大病而住院治疗。住院期间，A 公司以已为李某按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费为理由，停发了李某的工资，要求李某到医疗保险经办

机构申请有关医疗待遇。6月中旬，A公司决定发给尚在住院的李某相当于5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并与李某立即解除劳动关系。李某认为公司侵害了其合法权益，委托代理人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出申请，请求仲裁机构责令公司补发住院期间的病假工资、撤销解除劳动关系的决定。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受案后经查，裁决A公司补发李某住院期间的病假工资，并撤销立即解除劳动关系的决定。

通过该案例我们了解到，小李面临失业的风险。面对失业风险，小李该如何保障自身权益，国家（政府）又将采取何种措施为这些员工提供保障呢？

第一节 社会保险概述

一、社会风险与社会保障

（一）社会风险的含义及种类

风险是指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各种风险随时随地都可能发生，如自然灾害、失业等。社会保险主要是处置现代社会的经济与社会风险，特别是其中直接或间接影响劳动者经济保障和收入的那些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 老年风险

在统计学上，一般老年是指年满60周岁或65周岁以上的人，人到老年后一般将面临的经济方面的风险主要有：

一是就业机会减少，甚至完全丧失就业机会，收入来源锐减的风险。劳动者进入法定退休年龄以后，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靠退休金来维持，但再就业或是很难实现，或是根本实现不了，因而收入来源锐减，收入水平比退休前在业期间减少许多，个人储蓄率降低。

二是退休收入风险。劳动者退休后，一些开支不但不会降低，反而会增加，因而生活费用开支居高不下，但是退休后的收入却在减少，储蓄率偏低等，都给老年人生活带来不利影响。

三是家庭养老制度受到严重冲击。中国社会的养老制度是父母养育子女，反过来子女亦赡养父母的一种模式。但是随着工业化的冲击，传统的大家庭会逐渐解体而被以核心家庭为主的小家庭所取代，家庭的保障能力大大削弱，核心家庭难以承担养老重担，家庭保障的弱化需要政府社会保障的支撑。

2. 生育风险

生育是人类生殖过程的最后阶段，也是一个婴儿脱离母体降临人世成为社会一员的开始。通常，妇女从怀孕一段时间后到生育、抚养孩子，期间无法从事工作，导致收入损失。因此如何解决生儿育女与从事经济活动的矛盾，是现代社会面临的一大课题。

3. 疾病风险

疾病是指人身体的全部或一部分的正常状态或功能受到损害的情形。劳动者罹患疾病，不但正常的收入受到损失，而且还要花费巨额的医疗费用，这将给劳动者本人及其家人的生活带来或多或少的困难。

4. 死亡风险

这里讲的死亡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年龄期间内死亡。劳动者的早死，中断了正常的收入来源，家人的生活费、子女的教育费等都会发生支付困难，除此之外，还会带来一些如丧葬费等的额外开支，或者有未偿还的债务等。

5. 工伤风险

工伤亦称职业伤害，是指劳动者从事职业活动或者与职业责任有关的活动时所遭受的事故和职业病伤害。因而，工伤的概念包括职业事故伤害和职业病两个部分。工伤的本质特征是对受害人机体的损伤，这种损伤往往造成残障。残障是指劳动者因身体或心理上的损伤，导致在一般正常环境中无法从事一般人所能做到的工作状态。心理上的损伤一般难以测定，无法以此判断收入损失程度，故残障通常是指生理上或身体上的功能障碍。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不断发展壮大，导致职业病和工伤事故发生的因素在不断增加，其规模和带来的灾难性后果比传统工业要严重得多，工伤是危害劳动者人身生命安全的主要风险之一。

6. 失业风险

失业是现代社会不可避免的现象。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讲，失业在性质上可以分为自愿性失业和非自愿性失业，在产生失业的原因上可分为季节性失业、摩擦性失业、技术性失业、周期性失业、结构性失业。劳动者失业意味着丧失收入来源，一般情况下，劳动者本人及其家庭将面临生活困难。

（二）现代社会实现经济保障的主要途径

面对这些风险，当今社会实现经济保障的机制主要可以分为以下四类：

1. 个人及家庭的经济保障机制

个人及其家庭寻求经济保障主要通过以下途径：一是个人及其家庭收入，这是最基本的保障安排；二是储蓄；三是个人积累财产；四是家庭其他成员从物质上给予帮助；五是亲朋好友或其他福利机构的救助等。

2. 集体的经济保障机制

集体主要是指企业、社区或互助组织。它们主要通过为本企业职工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提供工资收入、建立各类互助保险组织以及为本企业职工提供退休金、补充的失业给付、员工福利计划等机制来实现集体的经济保障。

3. 市场的保障机制

市场的保障机制主要是通过市场机制处理风险的各种手段及方法，如各类商业保险。

4. 政府的社会保障机制

政府采取的社会保障措施包括社会保险、社会救济、社会优抚以及国家的有关立法、政策等。

二、社会保险的概念

社会保险制度是同近代工业化社会相伴而生的一种制度。1953年的维也纳社会保险会议将其定义为：“社会保险是以法律保证一种基本社会权利，其职能主要是以劳动为生的人，在暂时（生育、疾病、伤害、失业）或永久（残疾、老年、死

亡)丧失劳动能力时,能够利用这种权利来维持劳动者及其家属的生活。”目前我国很多教材中将其定义为:“社会保险是由国家通过立法形式,为依靠劳动收入生活的工作人员及其家属保持基本生活条件、促进社会安定而举办的保险。”国际社会劳工组织主编的《社会保障基础》在述及社会保险的原理、概念时写道:社会保险的定义在国与国之间虽有差异,但它的主要内容可归纳列举如下:

1. 社会保险的资金来源于雇主和雇员分担的保险费。有时,国家也介入其中。
2. 社会保险的实施方式是强制性的。
3. 保险费积累为专用基金,保险补助金则从基金中支付。
4. 当前无须支付的保险补助金,即剩余的基金,用于投资以获得进一步的收入。
5. 个人享受保险待遇(即补助金)的权利,根据其个人缴纳保险费的记录而得到保证,也无须对其家庭需要或经济状况进行调查。
6. 保险费和保险待遇标准总是与其个人的工资收入有关。
7. 工伤保险计划则通常全部由雇主资助,但也不排除从财政收入中拨款资助的可能性。

三、社会保险的特征

社会保险的特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普遍性

社会保险的普遍性可以从两个方面理解:一是社会保险承保的生育、工伤、年老、死亡等风险是一种客观的存在,是一种普遍的现象,因此社会保险的各个险种,对于整个集体来说,也是具有普遍性的;二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保险本身普及到劳动群众中间,使劳动者享有安定的生活,也体现了其普遍性的意义。

(二) 强制性

物质资料的社会化大生产使劳动者从家庭劳动者成为社会劳动者,劳动力成为一种必不可少而且能够创造剩余价值的生产资料。为保障物质资料生产的正常运转,必然要关心劳动力的现状,必然强制劳动力参加社会保险,以应付必然要发生的各种风险。因此国家要建立专项基金,用于支付劳动者全体中间发生的种种风险。国家从合理利用资金、节约资金出发,也要采取强制手段,把社会保险的费用分摊到用人单位、劳动者个人和政府三方面。

社会保险的强制性一般是通过国家立法,强制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参加社会保险,履行法律所规定的缴费等义务。立法,即社会保险法,反映了国家在社会保险领域强制社会保险机构和劳动者共同遵守的一种法律。社会保险费是要求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必须按章定期缴纳的费用。同时社会保险机构也必须保证将通过征收社会保险费而募集的社会保障基金,依法用来支付社会保险金,否则就是一种失职行为。

(三) 互济性

社会保险实行互助共济,按照大数法则,在整个社会的范围内统一筹集和调剂使用资金,依靠全社会的力量均衡负担和分散风险。社会保险的覆盖范围越大,抵

御风险的能力也越强。一般而言，社会保险费用应由国家、用人单位、个人三方共同负担，并在较高的层次上和较大的范围内实现社会统筹与互济。

（四）补偿性

社会保险的补偿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体现在劳动力再生产方面。为了保障物质资料的再生产，就必须确保劳动力的再生产。而为了保障劳动力再生产的正常运行，就必须保障劳动者及其供养人口的基本生活需要，即保障劳动者本人的工资收入不能中断。但劳动者的工资收入带有中断的可能，生育要歇工，工资就有可能中断；失业，有拿不到任何工资的可能。为保障劳动者的工资收入不致中断，实行强制性的社会保险，使劳动者工资中断时能立即获得一定比例的补偿。这样劳动者就不会担心遇到风险时无收入来源，从而使劳动力的再生产得以继续进行下去。

其次，表现在收入方面。社会保险的法定补偿是指补偿劳动者因受风险而招致的直接损失，即劳动者投保社会保险的第一职业的主要工资性收入。而劳动者因风险发生而酿成的直接损失以外的其他经济损失，则不在保险范围之内。这体现了社会保险的补偿性是有限的，只补偿法定收入损失。

最后，表现在生活需要方面。劳动者丧失的最低收入由社会救助承担，很难完全保障社会劳动力简单再生产的进行。社会福利保障劳动力的扩大再生产，因为劳动者一方面获得自己的工资收入，另一方面，国家、企业还提供了各种各样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则负责保障劳动者的最基本的生活需要，即包括本人和供养的直系亲属在内的全部基本生活需要，以达到维护劳动力再生产顺利进行的目标。

（五）储蓄性

按照社会保险的基本规范，劳动者自参加法定范围的社会保险时便开始缴纳社会保险费，为一旦发生风险所需的费用进行强制性储蓄，为各种风险开支提供了基金来源，如基本养老保险，劳动者一旦年老退休，便开始陆续支用。

（六）自我保障性

自我保障性是指个人在社会保险中应尽责任。从一定意义上说，这是现代保险的重要特征性之一，也是在总结了当代福利国家的教训之后得出的结论。当代福利国家最大问题之一是社会保障资金入不敷出。社会保险是社会保障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社会保障资金入不敷出，重要的一点在于社会保险资金收支忽视了其自我保障的含义。第三方支付单一机制导致被保险人及其所在的用人单位有意无意地出现逆选择行为，造成基金逆差。按照社会保险的本性，保险津贴的给付应当完全取决于保险供给，只是在特殊情况下资金出现赤字，不敷给付时，政府才最后出资补助。

（七）预防性

社会保险的预防性特点表现在社会保险基金的建立上。因为通过各方筹措而建立起来的保险基金可由国家用在每个投保者身上，防范其由于生育、失业、年老，或者患病、负伤致残、死亡而带来的收入风险。这种通过投保而实行的保险制度比社会救助更具有预防性。未雨绸缪，增强预见性，这是风险不时发生的大工业化社会所要求的，正因为如此，社会保险最符合大工业化发展的要求。

【相关资料】

养老制度顶层设计正推进 社会保险基金结余超 2.5 万亿元

2013 年 4 月 25 日,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以下简称人社部)新闻发布会上,人社部相关负责人就 2013 年第一季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展情况做了半小时的说明。第一季度,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为 7 155.2 亿元,同比仅增长 13.9%;总支出达到 5 820.8 亿元,同比增长 21.1%,当季结余 1 334.4 亿元,加上往年结余的 2.37 万亿元,目前全国社会保险结余已达到 2.5 万亿元。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理事长戴相龙在博鳌论坛上提出“可延迟退休以解养老金缺口”后,应不应该延迟退休的讨论如火如荼。

此次新闻发布会总共只有 1.5 个小时,记者提问环节用时达 1 小时,在记者抛出“参加工伤人数下降”和“H7N9 患者的政策保障”两个问题之后,便直奔延迟退休而去,直截了当询问人社部“关于延迟退休年龄的反应”。

“延迟退休年龄的问题,这是一个综合性的社会政策,要根据我们国家人口结构变化、就业的状况和社会保障制度发展的要求来综合平衡确定什么时候实施这样的政策。我们也在密切关注社会有关方面专家的意见和社会各界对这个问题的反应,我们将综合分析研究这个问题,还要有严格的程序,要关注社会不同层面的人员的关切。这些政策要严格地按照程序稳定地进行决策。”人社部相关负责人回答。

在回答“养老保险改革顶层设计的综合性改革方案进展程度如何,会对哪些制度性的问题作出回应”时,人社部相关负责人透露,养老保险制度顶层设计的问题,是从整体上来完善中国的养老保险制度,解决制度长期运行和可持续发展的一些重大问题。要以增强公平性、适用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作为重点,在制度层面上对相关的问题作出规范和完善是非常有必要的,这个问题是当前的一个重点工作。“我们将听取各方面的意见,认真地、深入地研究和论证。”

对于养老金入市的问题,人社部相关负责人表示,资本市场只是养老金投资的一个方面,养老金的保值增值,我们一直强调要以安全为第一,资金的安全是第一位的,通过投资规避相应的风险,实现保值增值,这是一个最终的目标。

(资料来源:孟俊莲, <http://news.jschina.com.cn/system/2013/04/27/017065407.shtml>。)

四、社会保险的基本原则

社会保险的基本原则是建立这一制度应当奉行的基本准则。它通常包括以下原则:

(一) 权利与义务相对应

权利与义务相对应,是社会保险制度赖以存在的前提条件。每个劳动者都享有社会保险的平等权利,同时又都对社会保险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和义务。参保者只有履行了法定的义务之后,才能享受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这些义务主要包括:从事

社会劳动；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并达到规定的最低缴费年限等。

（二）公平与效率相统一

公平与效率相统一，主要表现为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既要体现社会公平的因素，确保每一个劳动者都能维持基本生活，又要适度体现不同劳动者之间的差别，以提高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参保缴费的积极性。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在维护社会公平的同时，也需要强调社会保险对于促进效率的作用，力求做到公平与效率兼顾、统一与差别并重。

（三）待遇水平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

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在不同的生产力发展阶段，社会保险待遇水平也相应不同。如果社会保险跨越生产力发展阶段，提供过高的待遇水平，势必会增加企业和在职职工的负担，抑制经济活力，而且在客观上也会造成“养懒汉”的社会效应，从而影响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危及社会保险制度的正常运行。但如果社会保险的待遇水平过低，则无法充分发挥其生活保障功能。我国是发展中国家，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须充分考虑到生产力水平较低、人口众多且老龄化速度加快的现实国情，根据国家、企业和个人的承受能力，确定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险待遇标准。

（四）普遍性与选择性相结合原则

社会保险的普遍性原则是1942年贝弗里奇起草的“社会保险和相关服务”政策研究报告中提出的一项基本原则，它要求国家在确立社会保障制度时，其对象、范围不能局限于贫困阶层，而应当使全体国民均能够享受到相应的社会保障与福利。普遍性原则符合社会保障制度对社会公平、公正的追求，体现了人类社会的终极目标，被许多工业化国家所认可，并成为西方福利国家在社会保障制度安排中普遍遵循的一项原则。社会福利国家能够风靡一时，普遍性原则的应用及其所带来的效果起到了非常特别的作用，贝弗里奇功不可没。

选择性原则是一些强调效率优先的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在社会保障制度安排中遵循的一项原则。其含义在于根据国家财政的承受能力和受保障者的经济收入状况及对社会保障的需求程度，有区别地安排社会保障的项目、对象范围、筹资方式和待遇水平等。与普遍性原则相比，选择性原则下的社会保障显然不可能是全民保障，因为人们对社会保障的需求客观上存在着差异，国家的财政实力亦有强弱之分，尤其是一些发展中国家的地区发展很不平衡，这些条件极大地制约了普遍性原则实现，而遵循选择性原则既能够满足社会成员不同的社会保障需求，亦不会超越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而构成沉重包袱。选择性原则的实践为保障性原则的落实创造着条件。

【相关资料】

贝弗里奇报告

“贝弗里奇报告——社会保险和相关服务”是素有“福利国家之父”之称的英